

幼兒教育學系 111 學年度入學學生必修科目、學分數暨畢業總學分表

類別	科目名稱		學分數		備 註	
			上學期	下學期		
校定必修 (30學分)	大學中文		2			
	英文領域		8		通過本校訂定之英語能力檢定考試者，得免修選讀英文 2 學分	
	通識課程	核心必修	8-12		學生須於四個不同的核心向度中，至少各選一門課，須修畢至少四門核心課程	
		選修科目	8-12		學生自由選修課程	
		合 計	20			
	體育		0		1 至 3 年級必修	
	服務學習		0		畢業前必修 60 小時。	
操行		0		每學期成績及格		
院定必修 (2 學分)	教育的國際視野			2		
系定必修 (41 學分)	教育心理學		2			
	幼兒教保概論		2			
	幼兒發展		3			
	特殊幼兒教育		3			
	幼兒園教保活動課程設計		3			
	教育社會學		2			
	教育哲學				2	
	幼兒觀察				2	先修課程為「幼兒發展」
	幼兒園課室經營		2			
	幼兒健康與安全		3			
	幼兒學習評量				2	
	幼兒園教材教法 I				2	先修課程為「幼兒教保概論、幼兒園教保活動課程設計」
	幼兒園教材教法 II				2	
	幼兒劇專題製作		3			
	幼兒園、家庭與社區				2	
幼兒園教保實習		4			先修課程為「幼兒園教保活動課程設計、幼兒園教材教法 I II	
教保專業倫理		2				
專業選修 (35 學分)					加修本系專業選修科目 (詳細內容請洽詢本系辦公室)	
其餘選修(20 學分)			20		建議選修「邏輯思考與運算」相關課程	
最低畢業總學分			128			
備 註	中五學制學生畢業總學分應另增加 12 學分，詳細內容請洽詢本系辦公室。					